

中華民國飛盤協會

第 10 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記錄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10:00~12:00

會議地點：桃園市立體育場第一會議室

參加人員：

主持人：陳國良 理事長

與會人員：全體會員（依第 10 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認定之會員名單，詳附件）

紀錄：章艾薰 秘書長

會議內容：

主持人：個人會員共計 133 位、團體會員 6 個（26 位）、共計 159 位，出席 104 位（含委託書）超過半數，已達法定人數，宣布會議開始。

壹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民國 110 年第 9 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會議記錄追認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二：民國 110 年度及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追認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三：111 年年度工作報告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四：111 年度財務收支報告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五：112 年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報告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六：112 年員工待遇表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七：未依規定繳費之會員退會及出會資格說明（詳附件）。

決議：無異議通過。

貳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，提案人吳峯銘先生：秘書處應該注意會議程序中，應明確說明個案由為報告事項或表決事項，讓會員們能夠更了解。

秘書處：爾後將會更明確於會議前先加以說明。

案由二，提案人吳峯銘先生：隊伍依規定繳交報名費，是否於賽事中應該都要使用到全新的器材。

秘書處：本會目前所有賽事提供的器材一定為符合競賽標準且堪用，但因經費拮据，目前無法所有賽事、賽程均提供全新器材，但一定會準備全新器材待命，以備不時之需；除此之外，因本會財務缺口過大，實在難以負擔所有活動相關支出，明年（112年）起將酌情調高各項活動之報名費用。